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25984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25日

商 标

金缕诗篇

申请 人 张傲雪

地 址 重庆市奉节县鱼复街道明良街17号4单元9-2

代理机构 重庆帅猫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3类：毛线和粗纺毛纱；缝纫线和纱；纺织线和纱；纺织用弹性线和纱；棉线和棉纱；人造线和纱；纱；线；宝塔线；绳绒线